

2014 年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为保证 2014 年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4 青州债”）（债券代码：1480341）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工作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及本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人：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14 年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4 青州债。
- 4、债券代码：1480341。
- 5、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 6、债券期限：7 年期，附本金分期兑付条款。
- 7、债券利率：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 7.59%。
- 8、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年的 5 月 29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制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的相关机构

- 1、发行人：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汝帅

联系电话：13793630170

2、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雪

联系电话：0531-68889931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登记结算部

联系人： 李紫菡 010-88170759

郜文迪 010-88170827

四、备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盖章页）

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20 日